

楚雄彝族自治州精神病医院

楚雄州精神病医院关于转运型救护车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楚雄州精神病医院转运型救护车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楚雄开发区永安路 512 号四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9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楚柏采字【2022】82 号

项目名称：楚雄州精神病医院转运型救护车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0 万元

最高限价：58 万元

采购需求：转运型救护车 2 台，详细技术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小微企业扶持政策：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规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和中小企业。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

2.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

(四)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 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每日上午 8 点 30 分至 12 点 00 分，下午 14 点 30 分至 18 点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 地点：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 方式：电子邮件。报名时需将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等报名资料的扫描件发送至 1050337179@qq.com 邮箱后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罗琼；联系电话：13638720166）。

（四）售价：500.00 元。

四、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开标

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其他补充事宜

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银行保函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9 点 00 分

非现金缴纳（转账或汇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由公司基本账户汇款至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户（联系人：李媛媛，电话：18760860660），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的名义汇入，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须在银行汇票备注栏中写明投标项目名称等有关信息。

递交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收款单位：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牡丹支行

银行账号：25160 3240 92000 87779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楚雄彝族自治州精神病医院

地 址：楚雄市鹿城镇阳光大道 344 号

联系方式：0878-6169663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楚雄开发区永安路 512 号四楼

联系方式：0878-3375511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青

电 话：0878-6169663

